

从迪伦获诺贝尔文学奖契机探讨外国歌诗艺术叙事学学科发展前景

张 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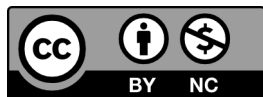
南京理工大学外国语学院，南京

摘 要 | 诺贝尔文学奖在文学范围内的界定的获奖对象是世界上理想主义倾向的作家，2016年度的奖杯却首次跨界被一个音乐文学家捧起。这其中所传递的诺奖对文学观念变革的及时“感应”不言自明。我们一方面欣喜地看到中古世纪的民谣传唱传统在文化现代性的继承与创新；另一方面必须保守地呼吁文学的经典性不应跨界的就是文学的跨界性，因为事件性的文学史不能代替文学性的事件史。对文学与音乐的联系，我们将这一颇具音乐资讯风情的2016年度的文学景观视为建设外国歌诗艺术叙事学学科的最佳契机：如何学科化、学理化地找到在中古传统与现代叛逆之间的经典地位；如何将象牙塔与路途客栈之间往返的自身风情化的音乐景观与乐理转化为一种后资本主义时代的文化资本与生产力，才能回答“一切都烟消云散”了的不会是经典化与学科化。

关键词 | 诺贝尔文学奖；界定研究；鲍勃·迪伦；理想主义倾向；歌诗艺术叙事学学科

Copyright © 2021 by author (s) and SciScan Publishing Limited

This article is licensed under a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NonCommercial 4.0 International License](https://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nc/4.0/). <https://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nc/4.0/>



* 基金项目：2017年度江苏省社科应用研究精品工程外语类课题项目《莎士比亚叙事长诗的艺术诗学研究》（17jsyw-78）的“过渡性”成果。

作者科研简介：张艺，四川大学文学与新闻学院符号学—传媒学研究所特邀研究人员从事国际艺术符号学研究与实践，泰国曼谷吞武里大学国际中文学院研究员从事古今中外才女作家比较研究，南京师范大学横向科研项目子课题《园林外国艳情歌诗“创作转向表演”的学科化》主持人从事外国歌诗艺术学科的博士点的申报工作，南京理工大学外国语学院讲师从事国家社科青年项目的成功申报与结项工作，2021年度南京理工大学院长奖章—“卓越紫金计划”申报的学科论文从事印度电影歌舞叙事学学科的博士点申报工作。E_mail: tacitwithSaburo@126.com。

作者科研近况：《法国美丽研究》执行中国整形市场的吸脂手术对主体法国芭蕾舞艺术身体的塑造作用。2021年10月1日开展印度美丽研究。

文章引用：张艺. 从迪伦获诺贝尔文学奖契机探讨外国歌诗艺术叙事学学科发展前景[J]. 社会科学进展, 2021, 3(1): 1-29.

<https://doi.org/10.35534/pss.0301001>

1 前言

2016年10月13日，一年一度的诺贝尔文学奖揭晓。这一年诺奖的遴选结果，在诺奖历史上有着跨时代的意义。因为文学奖第一次颁发给了一位词曲创作人，可谓是史无前例。在瑞典文学院宣布鲍勃·迪伦（Bob Dylan）获奖的重磅新闻之后，美国人不无幽默地打趣道，“选迪伦做诺奖得主，就像选川普当总统一样，大家都没有想到。”如今美国总统即将拜登执政，有没有想到这一倾向都是最彻底的民主与法治的理想。“一石激起千层浪”，迪伦在学界和艺术界激起了最激进、最广泛的评论。究其原因，多半还是与迪伦众所周知的民谣歌手的身份有关。迪伦真的是多年前《华盛顿邮报》一篇书评所形容的“一位化装成荡秋千演员的诗人吗？”大家质疑着，一个民谣歌手为什么能够突然闯进这个精密运行的系统之中？瑞典文学院给出的理由是“迪伦在美国歌曲的伟大传统里，创造了新的诗艺表现手法”。该学院成员韦斯特·贝里赞扬迪伦可能是最伟大的在世诗人。而苏格兰小说家韦尔什则表示：“我是迪伦的粉丝，但音乐与文学截然不同，我感到愤怒”。瑞典作家斯文松则称，瑞典文学院“为取悦群众而颁奖给迪伦”^[1]。迪伦获奖的消息传到中国，普遍的反应是这是在文学领域内跨界艺术成功的典范。中国的媒体人对迪伦获奖的事件没有欧洲传统叙事学者的震惊，但是也可以用“出乎意料”来形容。为什么出乎意料？因为在中国人的心目中，诺贝尔文学奖的得主被界定在文学领域，必须是文学的理想摘得文学奖项的桂冠，而这么一个民谣歌手摘得文学桂冠，明年是不是可以给一个版画家摘得文学桂冠，后年是不是可以把授予殊荣的眼光投向建筑学家？这样的泛跨界艺术是不是可以说某种程度上失去了艺术的边界，反而是一种艺术水准的下降？获奖的事件是一种艺术现象，我们从哪几个方面来理解这一现象呢？

首先，我们要树立这样的认知，也就是歌手的歌词创作与诗人的诗歌创作在内容与形式上有重合的地方，“歌手与诗人做同样的事却形同陌路，全世界均是如此。”^{[2] (65)}迪伦与其他民谣歌手不同的是，他的艺术生涯中，音乐一直与文学结合。每一种体裁的音乐就其内容创作而言都是与文学写作是一种“流”与“源”的关系。个案分析看来，首先，迪伦属于那种能写能唱的创作

型歌手或写歌者 (Song writer)，被誉为与科恩同为英语文学中“歌唱的诗人”的公认领袖；其次，他的演唱方式更像是吟诗，他的歌最吸引人的地方是歌词，很多人喜欢听他奇妙的词句。而他的歌词，实际上是一种“歌诗” (Poems set to music)：“诗写得像歌，歌写得像诗，歌诗一体”^{[2] (63)}。提起歌诗，这是一种欧洲中古世纪的行吟传统的信念深入学者的内心。在当今社会的发展，这种且歌且诗的表演形式，是一种介于现代性与后现代性之间的音乐“坎普”现象，是街头亚文化潜入贵族歌咏叙事传统的夸张音乐。从事这种 low culture 音乐的音乐人会从文化的多元活力的角度来表演这种艺术类型，称呼这种表现形式为歌手的文化身份。鲍勃·迪伦就多次声称自己看重自己作为诗人的文化身份。他宣称，与其说自己是作为一个音乐家而获奖，倒不如说是作为一个诗人而获奖：“我觉得自己先是一个诗人，然后才是音乐家。我活着像是个诗人，死后也还是个诗人”^{[2] (63)}。他说自己是一个诗人，是从现代性表达的层面宣称自己的诗人身份。他可贵的地方是以自己的方式诠释着关于诗歌本身的种种观念和对艺术流行的理解。对于他在音乐与文学之间的“任意游走”，中国台湾诗人、音乐人钟永丰曾这样评价鲍勃·迪伦的作品：“他超越了美国民谣的地域性与本位主义，将其观照拉大至国际主义的视野，鲍勃·迪伦吸收、回应现代主义文学的能力已远远超出任何流行音乐的范畴。”^{[3] (10)}迪伦的策略在于国际化的包装与运作。他吸收传统与本土的能力与呼吁全球视野关注的天赋一样夺人眼球。作为观众，我们一定要学会从歌诗事业规划的格局的高度来正确地对待迪伦获奖的这一震惊的事件。只有从歌诗学科和学科发展以及作品运作和国际化道路的事业梦想的角度，我们才能离开愤怒的心理，在迪伦一步步走向成功的个人轨迹中寻获建设学科和组织表演的跨国经验。我们评价迪伦获奖的事件应该视其为一个跨界艺术在文学领域成功的样板工程，充分地吸取其运作优势和传播思维，思考和界定我们自己的独特的学理优势，在“错位发展”的弯道赛车场上超越迪伦，赢来事业巅峰发展的春天。2008年的普利策奖已经提醒我们很多事情，比如像很多批评家指出的那样，鲍勃·迪伦不单是一位出色的音乐家，其歌词的文学性亦体现了其作为诗人的才华，值得时代关注。普利策奖的评奖标准从来不是远离时代的，这一点迪伦是更合适普利策的青眼。我们认为，

音乐与文学领域重合是常态，鲍勃·迪伦有文学史价值，在他巧妙修复了“诗”与“歌”相互关联的传统。诺贝尔文学奖得主重视文字语言与音乐语言的关系问题，在诺贝尔文学历史上实际上已是有迹可循，当时是在语言学的实验与创新维度。迪伦不是小说家，他的文学道德不在叙述术的创新，他的事业发轫是为自己的歌手创作的源泉寻觅到某种传统，再将这种传统在时代主题的表现形式中找到最佳契合。迪伦很擅长这么干，他的敏感不是独创的。2003年南非作家J·M·库切在获得诺奖之后的一次访谈中，就曾说过，他觉得很奇怪，为什么艾尔弗莱德·诺贝尔不设立一个音乐奖。他认为音乐更具有普遍性，因为人类有不同的语言，却有相通的音乐。音乐无国界，这句话不能仅作为音乐语言的跨国来理解，还应该从音乐情感与音乐灵性的角度来理解“音乐是一种语言”不是聚焦音乐的歌词而是聚焦音乐的效果。文学要局限于某一种特定的语言与音乐要从题于某一种特殊的主题是两个不同的话题。作为不同的艺术表现形式，文学和音乐从不同的方面给人类艺术的美感。音乐与文学可以共生，在音乐意义和形式的层面，“歌”与“诗”能够自然互融。库切认为另一位1987年的诺贝尔文学奖得主约瑟夫·布罗茨基对诗歌的讨论已经从语言的层面提升到音乐的层面。他在评论中探讨了布罗茨基对于诗歌具有的那些力量似乎更多地属于音乐而较少属于诗歌的观点。约瑟夫是世界诗人，褒奖的是他诗歌创作的世界性视野与母语俄语情感的完美统一。他从俄语中可感知的音乐感推论到人类语言的音乐性是民族情感的反映，认为，与诗相比，时间更为明显地成为了音乐的媒介。因为时间可以最好地承载人类的情感。迪伦是否有特别留意过库切的评论，在他的传记和公开访谈中，我们没有找到确切的证据。大胆感知，迪伦的歌诗艺术事实上就是循着库切和布罗茨基提出的“路子”继续前进的。迪伦并非诺贝尔文学奖的“异类”；他实际上是继承着在他之前获得诺奖肯定的数位得主的“未竟的事业”。在事业发展的图景中，有的名流喜爱指派自己艺术传承的接班人，有的无名小卒喜爱自觉继承名流艺术家的衣钵传统。后者的大胆在民主的时代显得为人称道，尤其是在文艺复兴的雅典城邦时代高度现代化的社会。迪伦是典型的美国宠儿，他很聪明，但是比聪明更可宝贵的是他非常真诚。所以，他站到了一个自己具有独特优势的领域——歌诗艺术。迪伦在

诺贝尔文学奖提名候选人里凭这种将音乐与文学相融合的艺术斩获奖杯，库切的“奇怪”“总算”是变成了现实，布罗茨基的预言终归是得到了证明。一方面反映了诺贝尔文学奖的观念变革和边界拓宽，文学与音乐的联接再次得到世界文化的重视；另一方面反映了诺奖评审们很想通过对鲍勃·迪伦的作词给予的“诗意”的评价，在肯定其对美国社会文化所做出的杰出贡献的同时，提醒我们思考早在1895年诺贝尔写在遗嘱中的寻找“在文学方面曾创作出有理想主义倾向的最杰出作品的人”，不仅是文学作品怎样才能成为文学作品的帝国被称之为“有理想主义倾向的”？

在有些人看来，鲍勃·迪伦获奖是向金斯堡等前辈诗人的致敬。金斯堡本人曾回忆道，他从印度回到美国西岸那会儿，有人给他放了张唱片，当他听到鲍勃·迪伦的《暴雨将至》，他哭了出来：“我被他的修辞镇住了，这些诗词简直就像《圣经》箴言一样，撼动人心。”也就是金斯堡和另外一位采访迪伦多次的英国记者于1996年根据诺贝尔奖委员会要求筹建了“提名鲍勃·迪伦小组”，随后更多学界权威加入该小组。同年8月，由来自弗吉尼亚军事学院(VMI)的英语与美术教授戈登·鲍尔(John Bauldie)代表竞选委员会为鲍勃·迪伦正式提名诺贝尔文学奖。他向媒体宣读了金斯堡的推荐信，而他自己的正式提名信现在则被广为引用：“虽然他(迪伦)作为一个音乐家而闻名，但如果忽略了他在文学上非凡的成就，那么这将是一个巨大的错误。事实上，音乐和诗是联系着的，鲍勃·迪伦的作品异常重要地帮助我们恢复了这至关重要的联系。”^[4]可以看出，这篇提名信在另一语境下谈到了音乐与诗歌的联系。为迪伦获奖造势的努力与迪伦自己获奖之间距离着什么？距离是迪伦自己的歌诗叙事艺术的理想。迪伦获奖工作小组的核心归根结蒂应当是宣传迪伦创作的作品，是翻译和传播迪伦创作的作品意义和美学效果，学术声望上的推荐是很重要的，炒作绯闻的确可以起到吸引评委界把研究和欣赏的眼光投向迪伦，但是一个作者获得诺贝尔文学奖最严肃也是最关键的还是要认真看待作者的创作的作品。所幸，“提名鲍勃·迪伦小组”走对了线路。

至于说把诺奖颁发给鲍勃·迪伦是不是在取悦群众，一则“严肃”的学术趣闻足以回应质疑。创立于1708年的“牛津大学诗歌教授”，是个奇怪的职位。

被选中的人,任期五年,只需一个学期做一次演讲。一年做两次评委。工资也极低,每年五千多英镑,抵不上正式大学教授的十五分之一。每次演讲费仅40英镑。但是这个职位已有三百年的悠久历史,地位崇高,影响力极大。每次任命也很有戏剧性。牛津校友均可投票,到场选举,当场开票。不难明白,“牛津群众”选出的往往都是著名诗人,而不太会是诗论家。爱尔兰诗人希尼,在获诺贝尔奖之前,就任过此职。本届荣获此职的,却是一位年过七旬的著名学者克里斯托弗·瑞克斯(Christopher Ricks)。此人一直在英美名校任教,满腹经纶,著作等身。这位鸿儒赢得牛津校友绝大多数票,从五名候选人中脱颖而出,荣获此职。他刚出版了一本研究美国“民谣摇滚歌手”鲍勃·迪伦的大部头著作《迪伦的原罪观》(*Dylan's Vision of Sin*),就是因为这本著作,一位老年歌词研究者,才被选为新科牛津诗歌教授,这件事成了英国文化界一大新闻。如果说瑞典文学院为取悦群众而颁奖给迪伦,至少也是在取悦著名的“牛津群众”。我们知道,瑞克斯教授一向是文学界保守阵营的中流砥柱,毕生致力于弥尔顿、济慈、丁尼森、艾略特等一些文学历史上地位崇高的诗人研究,奥顿曾赞美瑞克斯教授是“每个诗人都梦寐以求的评论家”。就是这样一位经典诗歌评论家却声称歌词创作人鲍勃·迪伦“足堪与最伟大诗人同列”:他是把诗歌从常春藤名校中解救出来的人。“解放”是最高评价,一则不是对高等学府传统专业的摧毁,二则是在社会发展的层面上找到了价值观导向的声音。瑞克斯教授的言论在表明名牌大学的文化风向标在悄悄发生着变化。一股新春清新的学术之风吹进了诺贝尔文学奖的殿堂,这不是什么“蕙的风”减轻了曲子的意义浓度,是“务实地”将象牙塔的文学信念与社会发展结合在一起来的时代先声。

这些年,我们也一直在谈论文学的声音之美、声音的传统,尤其在国际学术会议的研讨上。这样的学术活动每年都在进行,主题不断变更,向每一位专业学者敞开。所以,当我们获悉2016年的诺贝尔文学奖桂冠是由一位民谣歌手摘得,我们丝毫没有感觉到“意外”。如果说鲍勃·迪伦荣登诺奖殿堂是“如同蒙召”,那么听到鲍勃·迪伦获奖消息的我们则是“十分释然”。确实也到了应该重视“音乐与诗歌”“音乐与文学”议题的时刻了,作为第一个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歌词作者,鲍勃·迪伦的“歌诗艺术”不仅体现了在当今文化一

体化、主流化、格式化的困境下，文学对异质性经验的追求。在我们看来，重提波西米亚风格，是诺贝尔文学奖评委们对自己青年时代的缅怀，在这个意义上说评委们完成了一次行为艺术。笔者专职研究的美国作家苏珊·桑塔格是全面的波西米亚风格，就是不是一个作曲家，笔者是她的最佳补充，是一个瞬间就能创作出曲调的作者。因为这个原因，笔者很能理解与即兴音乐不同的仪式音乐的发展必要。这种仪式音乐是音乐人“在路上”的生活仪式的艺术升华。升华的是自己蒙召的艺术心理与宗教至诚。智利总统巴切莱特表达最贴切：“很高兴迪伦获奖，我的青春回忆都与迪伦音乐有关。”^[1]所有的音乐的接受的最高境界都与记忆有关，敞开与超越记忆的意义与真理的揭示，音乐家与文学家合作的鲍勃·迪伦，凭他的“诗赋歌词”创作，使得歌词作为“一种体裁”实现了在中西文学史上长时期的“歌”“诗”分途之后的一次“合流”，“不登大雅之堂”的美国摇滚音乐一下子遇到了古典中国早有的“诗与歌互融”的歌诗传统，用两种文明会通的话语来形容，是不入乐的“徒诗”被“歌谣化的诗”所取代，这一取代不是替代，而是接受。恰如鲍勃·迪伦的专辑《时代在变》（*The Times They Are a-Changing*）标题所显示的，“诺贝尔在变”（*The Nobels They Are Also a-Changing*）。与其说诺奖的方向是崔健的摇滚名曲“快让我在雪地上撒点野”，不如说是竟然在向着古典中国的“大雪红梅图”致以问候。中国学者理想的昙花一现，可以迅速地在诺贝尔文学奖研究与中国传统歌诗艺术研究之间“牵线搭桥”，以一文学科化的方式对诺奖文学观念的传统与创新、世界文学的理想主义变革等问题提供给未来的读者学科发展的雪中踪迹。

2 歌诗艺术：文学门类的革命抑或文学理念的回归

从1964年起，鲍勃·迪伦作为现代行吟诗人日益受到美国学术界的瞩目。美国诗人肯尼斯·雷克斯罗恩（Kenneth Rexath）在接受采访时指出：“是迪伦首次将诗歌同民谣相结合。在欧洲自理查曼大帝时代就有吟游诗人首开口述文学之先河，而在美国是由鲍勃·迪伦首创。”诗歌作为最古老的文学体裁之一，是一种基于简洁美感意义之上的文字表达，最早源于上古时代的宗教信仰、口述文学、神话传统、古典戏曲及古书经典等，是诗人对社会、历史、文化、经济、

生活等不同形态的情感反映。不少语言研究表明，诗歌最早就是用吟唱的方式表达的，诗歌在久远之前便与音乐有着不解之缘。而民谣，用鲍勃·迪伦自己的见解来说，是“一个更为辉煌的现实，它超越了人们所能理解的尺度，如果它呼唤你，你将消失掉，被它吸收进去。我在这块更多原型而非个体组成的神秘国度里感到很自在，这里人性原型被生动地描画出来，在形态上是超自然的，每一个坚毅的灵魂都充满自然的知识和内在的智慧。每个人都要求某种程度上的尊重。我对它坚信不疑，并为它歌唱。它是如此真实，比生命本身还要真实。这是被放大的生命。民谣是我生存所需的全部。”^{[5] (236)}历史语言学关注到吟游传统与吟游音乐家的身份，这一中古世纪的古老传统被语言学的语音学与音位学等方向捷足先登。当今社会，恢复传统与开拓创新同等显著。神经语言学的发展与民谣乐曲创作与歌诗写作必须迅速揭示“结扣”。这是一个吸引着众多评委的秘密。在解释鲍勃·迪伦获奖时，诺贝尔文学奖委员会常任秘书萨拉·达尼乌斯（Sara Donnus）就曾说，“鲍勃·迪伦是一个伟大的诗人，承载着伟大的歌曲传统”。“承载”一词已经道出了文化记忆与神经语言的挖掘与发展。“如果我们回首历史，就会发现2500年前，荷马和萨福也写下本应配合音乐吟唱的诗作，我们现在依然在阅读欣赏荷马与萨福的著作，鲍勃·迪伦也是如此。”^{[6] (57)}鲍勃·迪伦将他的诗歌通过歌曲的形式展现出来，这与古希腊那些通过音乐表达的经典作品区别甚微。起作用的是，鲍勃·迪伦歌词的诗性品质与流行音乐的完美结合。他不仅如被誉为“苏格兰之子”的罗伯特·彭斯，一样擅于主动继承19世纪初期确立的英国浪漫主义诗风，也同彭斯一样擅于利用苏格兰最宝贵的文学财产——民间歌谣。占首位的是他最为有效地发现如何进行创新和变革，在实验创作中他一直坚守意义。与民间歌谣在学术上的“不入流”不同，他的作品虽然是让人“听”的，但完全可以把它们当作诗歌来“读”。

当艾伯特·格林斯曼给彼得·亚罗播放鲍勃·迪伦的《随风而逝》时，亚罗毫不怀疑自己听到的是诗歌作品，而他也并不认为这首歌运用的仅是简单的修辞手法：“歌曲创作把握得恰如其分，这主要是因为鲍勃本身就是诗人，他引导人们触及他所提供的讯息的真实内涵。”^{[5] (176)}罗亚说，“就像真正的诗

人那样，鲍勃已不再对所传达的讯息进行明确界定。”^{[5] (177)}“不透明性”被认为是诗性的特点之一。而被公认为“可被归入鲍勃·迪伦最优秀的作品行列”的《无数金发女郎》，克里斯多夫·瑞克斯教授也是一听就将这些歌词视为诗歌，并认为它们“不同凡响，暗喻真实。”^{[5] (262)}鲍勃·迪伦正是通过将歌词诗化与节奏布鲁斯等民谣音乐形式的紧密结合，在这种音乐形式的发展进程中迈出了至关重要的和更为深远的一步。通过这些努力，鲍勃·迪伦创建了民谣摇滚，尽管这一词汇令人费解，但是他的意图却很明确，即他在向艺术家们表明流行音乐也同样能够传达意义深远的主题。这便引发了流行音乐的变革。至此，民谣和布鲁斯已经给了他一个合适的文化概念，他还进一步将格里斯“摆渡”进入他的创作。随着他的心和思想被带到这个文化的另外一个空间里，鲍勃·迪伦在他“一生长下来就拥有的文化”^{[5] (247)}与“世界上所有其他文化”^{[5] (247)}之间引爆了一场“狂热的诗人灵魂”^{[5] (245)}的音乐变革。他所引发的不仅是一场流行音乐的变革，而且在更深远意义上来讲，更是一场文学门类的变革。

美国迪伦学者杰克·麦克唐纳（Jack McDanaugh）指出，迪伦的诗歌是对“浪漫的、布莱克式的童贞时代的一次探索”。这句话道出了迪伦诗作和浪漫主义诗歌的深刻渊源。他又不仅仅囿于传统，就像其偶像威尔士著名诗人迪伦·托马斯（Dylan Thomas）一样，迪伦的诗作受到现代主义的诗歌和浪漫主义传统的双重影响，浪漫主义诗风中渗透着现代主义的象征意象。迪伦的诗作证明了在信息交互纷繁芜杂的当下，在混杂的现代性中，人们对单一的艺术样式的不满，对文学门类变革的重新发现。人们对文学的关注和理解能力不仅已经随着文学的发展有所改变，而且还是对文学观念本身的重新思考。传统样式的诗歌承认歌词可以具有“非凡的诗性力量”^{[7] (54)}（Extraordinary poetic power）在2008年迪伦获得第92届普利策文学奖时就被一向青睐高雅文学艺术的普利策奖委员会特别提出来了，这在美国文学史上是第一次。迪伦的支持者也反复强调迪伦与以前的行吟诗人一样，重新强化了诗与音乐的联系。改变流浪歌手的叛逆面貌，提名者们一再强调迪伦与兰波、波德莱尔等精英诗人一脉相承的精神传统，导致整个诺贝尔文学奖的“知识秩序”为迪伦洞开方便之门，表明知识系统观念发生了“变化”：近年来诺奖越来越呈现出解构自身的不确定性，某年就给了

一个记者非虚构作家，似乎有向诺贝尔新闻奖演变的嫌疑；另年又有朝诺贝尔音乐奖发展的趋势。诺贝尔在变，也和文学自身的解构有关。换句话说，诺贝尔文学奖语境下的文学范畴正在发生着剧烈的变化：文学与非文学的边界越来越模糊。跨界融合可以促成艺术的创新，但是歌诗创作的面貌也可能越来越不清。在一个大众传媒普遍青睐“跨”的时代，一个坚定的作家声音是文化的保守，艺术门类的保守。

《围城》的作者钱钟书先生曾对文体的扩充变化做过十分精要的论述，他说“文章之革故鼎新，道无它，曰以不文而文，以文为诗而已。向所谓不入文之事物，今则取为文料；向所谓不雅之字句，近则组织而斐然成章。谓为诗文境域之扩充，可也；谓为不入诗文名物之侵入，亦可也。”辩证法在艺术倾向上不是唯一的方法论，艺术从辩证，从极端，从全面，从多元，这是艺术发展的需要。现代歌词文体的鼎立不仅是现代社会中“诗文境域之扩充”和“不入诗文名物之侵入”的结果，亦是歌词向诗歌本源回向、“歌”“诗”融合“歌”“诗”一体的结果。我们探讨文学门类的革命，与其说赶上了鲍勃·迪伦得诺贝尔文学奖的时髦，还不如说时机早就在那里，问题早就浮出水面，这个论题早就需要做。艺术家最好能找到自己的表达方式，诗歌最好是真正即兴思维的感情的产物。迪伦本人从未直接谈到他的文学背景，从一开始就给人们留下这样一个印象：他从来就是位靠本能创作的民谣诗人。实际上，从六十年代初开始迪伦不断地阅读金斯堡等人的作品，同金斯堡本人建立了深厚的友谊。迪伦承袭重新再现的是“垮掉派”诗人开创的所谓“诗—歌”相融为一体的传统。实现诗歌同音乐的融合，是“垮掉派”作家在五十年代中期竭力推崇的文学实验。当时金斯堡同加里·施耐德（Gary Snyder）、凯鲁亚克等人经常以劳伦斯·佛林盖蒂（Lawrence Ferlinghetti）的“城市之光”书店为中心，就像在今天的南京先锋书店，举行以爵士乐作为背景音乐伴奏的诗歌朗诵会。“垮掉派”诗人的实验尽管大胆，但“未免过于超前”。加之爵士乐本身的种族及地域性等特点很快使“垮掉派”的文学实验寿终正寝。“垮掉派”的未竟文学事业却被迪伦以“诗歌一体”的旅行表演的方式继承和发展。不得不说是这个想要一直流浪的单身汉抓住了事业的契机。迪伦不仅是承袭了“垮掉派”诗人“诗—歌”融合的传

统，而且他还将“歌诗”作为一种独立的艺术样式，上升到了艺术门类革命的高度。诺奖颁发给鲍勃·迪伦，无疑是跨界式的创举，允诺了诗的另类表达形式，即让纯正之诗插上旋律的翅膀，这是诗别样的朗诵形式，不是口语，而是富有旋律的乐章。由此“歌诗”向世界庄严宣告：一种崭新的文学形式的诞生，将以这种形式而不朽。这里的“形式”是一种思维。本土作家北村说：“鲍勃·迪伦获奖，意味着新世纪以来文学边界的消失得到了正统文学奖最高权威的认可。这是本体意义上的，也是现代性的终结。”^[8]认为文学边界的消失还为时过早，对于“文学边界”这一概念本身发生了嬗变和革新，这样来料定文学接受人性的发生变化更为有把握。这样推测是文学现象学观念上的，更是思维模式方法论上的。

迪伦成功地突破了文学类型学的、文学意识形态的和文学理念的区隔，生发出一种贯通歌词的音乐性和诗歌的音乐性的非常富有活力和表现力的文学新类型。这是20世纪文学歌者对于“诗乐关系”展开了一次激动人心的革新和“提振”。狄金森曾描述这种状态：“音乐和诗相互渗透，结合得如此完美，以至每个字都能在一个乐音中找到互相依存的关系，诗句和乐句像孪生子一样，互相依靠，不可分割……”^{[9] (11)}传统认为，诗歌不起源于音乐，和歌词更成了陌路。隐居诗人的感悟很优美，我们再到哲学家这里来寻觅一些深入的思想。黑格尔认为，最好的诗很难进入音乐，而最好的音乐也不需要诗。在《美学》第三卷上册第343页上，黑格尔写道：“歌词、歌剧以及颂歌乐章之类，如果从精细的诗的创作方面来看，总是单薄的，多少是平庸的。如果要让音乐家能自由地发挥作用，诗人就不应让人把自己作为诗人来赞赏。”^{[10] (343)}鲍勃·迪伦与这种“诗不能入乐”的传统来了一次完全的反叛，他的反叛在无比尊重传统的基础上，才得以认为“诗必入乐”的“歌诗”在文学各体裁中的地位不仅合法，而且特殊：无法完全套用文学研究的各种范畴。进入世界文化史的语境，任何一个艺术门类发展到成熟阶段，必然经历“向内转”阶段，与其他艺术门类拉开距离，发展自己独特的艺术形式，然后再迅速进入跨媒介艺术的舞台。鲍勃·迪伦与此进行了一次彻底的反叛，不再是“歌”“诗”分途而是“歌”“诗”合流。歌诗作为一种文体通过迪伦的创作和演绎，其存在感越来越明显，流传

方式越来越媒体化,日益实现着其多功能性。学者弗雷德里克·詹姆逊曾指出,“文类基本上是文学的机制或作家与特定公众之间的社会契约,功能是执行一种特殊文化制品的适当运用。体裁是文化程序式的中介,体裁把中介进一步固定到模式之中(例如把语言固定为歌唱的艺术形式),塑造表意与解释的基本模式。”^{[11] (160)}根据詹姆逊的观点,文学门类既是一种社会契约,同时也是一种文化契约。迪伦是一个试图通过拓宽文学门类的“歌”“诗”融合的创作者,他使得“歌诗艺术”成为文学文化艺术发展的一种趋势,这显然是影响力日益衰弱的书面诗与浅俗的大众艺术的歌曲共有的一个自我“拯救”的机会。

“歌诗”作为对文学门类的一次革命,打通边界为融合“媒体艺术”,在新的历史语境下复兴,既是当今学界不宜绕开的研究课题,也是文学艺术界顺势而起的时代趋势。在迪伦歌诗艺术的流行和传播的过程中,我们小结到,迪伦在文学史上的独特贡献在他革命文学门类的背后引导着文学理念向传统的“根源”回向。鲍尔教授在他的推荐信中就一再强调鲍勃·迪伦在当今时代“使诗歌回归到他/她原始的传诵方式”,“在他的音乐诗篇里,他已经复活了游吟诗人的传统”^{[12] (11)}。鲍勃·迪伦让我们再一次注意到了“歌诗同源”的历史渊源。东欧杰出的马克思主义符号学家、音乐美学理论家卓菲娅·丽莎说过这样一番话,应该把“传统”理解为“某种富于动力性的、不断生成的、经常发生变革的东西……他在不断地演变着,使自己总是重新汇入到当前的艺术发展中。”这种历史而辩证的立场,让丽莎对传统和革命的观点有了更开阔的视野。她提出传统应该是各学科交叉融合的体现:“每一次构成音乐中民族风格的都是传统的综合体,其中包括音乐传统和非音乐传统。”^{[13] (245)}鲍勃·迪伦简直是卓菲娅·丽莎“未见面的艺术知己”,他的歌诗艺术历史而辩证的接连所谓的文学传统和所谓的非文学传统合流,在文学门类的革新与文学理念的回归之间实现着艺术的平衡。

3 理想主义的倾向:媒体诗人的开创抑或传统文学的挽救

鲍勃·迪伦成为历史上首位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流行乐歌手,消息一经公布立即引起世界一片哗然。质疑诺奖标准“难以捉摸”的有,赞赏鲍勃·迪伦

是“实至名归”的有，但无论如何，诺贝尔文学奖的边界是不是拓宽了，诗歌与音乐是断裂的还是联接的，给鲍勃·迪伦的是诗意的评价还是肯定的是他对美国社会文化所做出的杰出贡献。迪伦能拿得诺奖最根本的原因，是他以自己的方式回应了诺贝尔遗嘱中提起的理想主义倾向。每一次新晋的诺奖得主的创作生平和文学背景一经公布，从主题、选材、形式、贡献等等角度深入阐发作品为什么能够获得诺奖青睐的研究从来都是络绎不绝，精彩纷呈的。确实也有一些研究者因为最近诺奖的颁发越来越玩起了跨界而重新回到对诺奖的理想主义倾向的探讨，可惜这些研究还没有超越文学的类型学、文类的革新这些话题，真正做到从灵魂的向度发现远隔时空两端的诺贝尔与创作者的心灵相遇，用自己的语言向广泛的读者描绘这一幅灵魂的“寻找”与“得着”的画卷。显然他们与诺贝尔是不同时代的人，对什么是文学？，什么是理想主义高度？，在自己的心里会有属于自己的声音，坚定着他们颁发奖项的选择倾向与创作作品的立意考虑，在哪些层面上他们相遇、相知与默契？我们作为读者和研究者，在自己的心里感应到在什么立场上理解、阐释与重现他们的相遇？这些是我们作为外国文学研究者必须回答的议题。

为什么是鲍勃·迪伦？我们想从创作精力、生活方式、信仰旅程、理想追求这四个方面谈一谈迪伦是怎样身体力行回应着诺贝尔在遗嘱里规定的理想主义倾向的。为什么诺贝尔遗嘱的执行人认定迪伦是最接近这一理想主义高度的人？去年把文学奖颁发给迪伦，在迪伦的个人艺术史上，是姗姗来迟的褒奖还是带有“早到”眼光的发现？也就是说，把文学奖颁发给迪伦，是诺贝尔评奖委员会对他的艺术成就的一次加冕，还是在他艺术旅程的“洪荒之初”对他会达成什么样的理想主义高度的“惊鸿一瞥”？如果说诺贝尔评奖委员对迪伦的横空出世给予的评价相对于诺贝尔本人想把不知名的作家介绍给世界的理想是“滞后”的，这一现象本身说明了什么问题？

鲍勃·迪伦传记作者英国学者霍华德·桑恩斯（Howard Sounes）在《沿着公路直行：鲍勃·迪伦传》（*Down the Highway: The Life of Bob Dylan*）中曾追踪迪伦的写作兴趣，“长期以来鲍勃一直被视为反主流文化的领军人物。然而矛盾的是，他对于政治或者社会事务少有或者根本没有兴趣，甚至公然抨击政

治是‘魔鬼的工具’。他的精力都用在了其他方面——《圣经》和美国民谣音乐遗产中的语言和古代伦理道德。”^{[14] (5)}就连曾经被他充满激情地称为自己“灵魂的真正预言者”的《放任自流的时光》(*A Freewheelin' Time*)封面上的女友苏西·罗托洛(Suze Rotolo),这位从一开始便是积极的政治活动家和坚定的民权主义者。因为她迪伦政治观念日趋明朗,首次接触到了著名剧作家、诗人、旅美前东德政治活动家伯尔多特·布莱希特(Bertolt Brecht)的作品,接受了影响着其成长过程的布莱希特的思想、诗歌和戏剧语言以及创作风格,但是他却无情地将苏西抛弃。同样遭遇他狠心分手的还有曾经与马丁·路德·金手挽手在阿拉巴马州为反对种族歧视而斗争游行的“始终有着政治信仰”的“民谣女皇”琼·贝兹(Joan Baez)。一个思想非常独立的女性,一个精神领袖式的人物,与“民谣英雄”可谓是志同道合,迪伦却不愿意娶她们为妻,他们之间“变质和时间的痕迹”揭露了在迪伦内心深处想要远离政治的创作心态。在他成名以后,他更是越来越强烈地表明,他不能代表任何一派的政治领袖或者什么犹太复国主义纲领作出声明或是发表观点。我们认为,正是这种竭力找到创作的纯净时空的不懈努力,才是打动人心、触及听者灵魂最深处的原因;也正是因为迪伦把他的精力保守到在世界文化中寻找用音乐表达灵魂的方式的不断创新,他的创作才是真正做到了永无止境的旅行。我们认为,越是纯粹的艺术信念,越是接近理想主义的高度,而实现理想的幸福不是目标、是过程、是永远“在路上”“未完成”。

日本贵族说过“生活的理想就是理想的生活”。一个艺术家不需要取悦生活,但是他/她的生活却能彰显他/她的艺术理想。作为犹太后裔的鲍勃·迪伦,是所谓的“犹太式幸福”的典型代表,凯鲁亚克的《在路上》曾经是他的圣经。在一般人心中,“家”都会唤起安乐窝、避风港、父辈、传统、回归等等情思与向往,而对于鲍勃·迪伦来说,家仿佛是一个不存在的,永远无法抵达的彼岸。“他注定了无依无靠,像一块滚动的石头,永远生活在路上。”^{[15] (78)}即便是取得盛名,非常富有以后,“他还是选择像一个吉普赛人那样生活,在巡演车上所度过的时间要超出在他那分布在世界各地17处产业中任何一处所待的时间。怪癖更增添了弥漫在他身上的传奇色彩。这也是一种天赋,这也是一种古怪的

天赋。”^{[14] (5)} 我们认为，与其说“在路上”是他性格里的一种怪癖，不如说这是上帝在选择谁能成为“天生的行吟歌手”时的应许。作家卡罗尔·切尔斯认为，永不消失的旋律，永远消失在夜幕之中的旅行，“这就是他的职业”^{[14] (541)}。这就是鲍勃·迪伦为什么是一个行吟歌手和诗人的原因。我们认为，“像旅行音乐家那样生活”^{[14] (65)}，迪伦把自己“作为一名歌曲创作人早就觉得自己是灵感的传送渠道”^{[14] (409)}，必须上路才能遇见“自己在那里，只等着某人将它们记录下来”^{[14] (409)}的注定的“每天都与一种神秘的信息源泉维系着强烈联系”^{[14] (409)}的命运，认识为是“来自上帝的召唤”^{[14] (409)}。在宗教上的选择，也就是在生活上的选择。“我想他更愿意生活在汽车里。”^{[14] (531)} 普通大众看来，他更愿意在汽车里生活。

迪伦虽然并不是在正统的犹太教家庭成长起来的，但还是接受了《圣经》的基础教育，在他20世纪70年代改信基督教之前，这一宗教典籍是他很长一段时间创作抒情歌曲的重要源泉，他对自己说他要尽自己的能力信仰上帝以修正成长之路。迪伦的歌诗隐喻叠出、富含神秘的宗教特征。他的名作《每一粒尘土》(Every Grain of Sand)这首诗中，神秘主义与圣经文学的共鸣并存让整首诗歌充满了叶芝似的现代主义诗风。事实上，他通向上帝的真理之乡的旅程是一个漫长的过程，而他在启程之初是非常真诚的。夏普德曾指出迪伦塑造诗歌形象的方式“拥有一种令人吃惊的智慧”^{[14] (465)}。他曾描绘迪伦的创作好像是“你正沿着一条黑暗的小巷前行，突然，你看到了曙光……，但你如何将这一苦境转化为旋律呢？”迪伦回答他道，“不要为此担心，我会创作出来的。”^{[14] (465)} 感恩的是“光明”赋予的安静等待的时间。作为一名歌曲创作人，迪伦早就觉得自己是灵感的传送渠道。在事业开始阶段，他就曾对《引吭高歌！》杂志记者说那些歌词只是灌入他脑海中的：“歌曲就在那里，它们自己在那里，只等着某人将他们记录下来。”这是典型的天启论。天启论的意思是神圣职责。正是出于这一点，迪伦每天都与一种神秘的信息源泉维系着强烈的联系。多年以后，他逐渐认识到这些歌曲是来自上帝的。“正是迈出了这么小小的一步，使得迪伦从此一头扎进了传统的宗教世界。”^{[14] (409)} 但是到他创作出让人惊叹的《信仰之歌》时，也是他有生以来

第一次获得了格莱美奖，他在发表获奖演说时说，“我只想为此而感谢耶稣基督。”^{[14](418)}迪伦在信仰上的转变彻底惊呆了身边人如儒特曼和听众们：“你们知道，他是一个犹太教徒，一个犹太人。他的灵魂也是如此。他是真正的犹太人……我不清楚，他有些依赖于正与之交往的这位女性……她是在宗教上重新选择，而他则被她迷住了。”^{[14](419)}尽管很多人认为迪伦是出于商业考虑才改信基督教的，但是我们观察了迪伦度过的因新近改变信仰而导致不受注意、甚至经受批判的那段时期，相信他与上帝之间的关系的改变来自于与女人的情感关系。不顾自己艺术声名的沉浮，而是听从自己内心的声音，跟随信仰的蒙召，他的放任自流反倒成就了理想的奇崛。这是改宗改信的惩罚，历经了信仰旅程与情感世界之间的纠葛，“这样一个身心涅槃过的出色作歌者”为世人奉献着“真正触及灵魂的好歌”^{[7](45)}。

当一个人的精神偶像走进了他的生命，这个人的生命会发生多么大的变化，无异于当一个人陷入爱情，他的世界会发生多么大的改变。影响迷雾也是一定要挥别的，鲍勃·迪伦的艺术生涯之中，也有一位改变其生命的精神偶像，那个人叫伍迪·格思里（Woody Guthrie），一个“真正的垮掉派”民歌大师。启蒙与教育不是出于纯粹的爱是对人性的桎梏。对鲍勃·迪伦而言，伍迪·格思里才是他真正的老师，为此他抛掉书本，走上公路，再也“不安于成长为母亲的犹太文化英雄”，口袋里只有十美元，独自去往伍迪·格思里（Woody Guthrie）所在的圣殿——东岸的纽约寻梦。心怀梦想勇于追求，这就是很多诺贝尔文学奖得主少年或青年时代的共同经历。巴黎、纽约、柏林……，虽然他们朝圣和筑梦的圣地不同，但是只身闯荡的决心一经坚持并且付诸于持续的行动。虽然是“微弱的火”，可是诺贝尔的“理想主义高度”从这时起已经如同一面旗帜、如同一座灯塔”，既在召唤他们，也在照亮他们艺术跋涉的探索脚步。虽然迪伦近年来趋向相信这些歌曲是上帝赐予他的，他觉得自己不是在写歌，而只是将它们记录下来。但是迪伦在创建民谣摇滚、立志于从艺术的层面创作流行歌曲、探索流行音乐的变革之路、超越出生就拥有的文化在世界上所有其他文化之中寻找拓宽歌诗艺术内涵和形式的可能等诸多方面所做出的努力，是大家有目共睹的。迪伦承载美国歌曲传统不断勇攀歌诗艺术创作高峰的天份

和努力，终于叩开了诺贝尔文学奖的大门。他始终是在以自己的歌诗艺术理念和歌诗艺术创新向着世界主义和理想主义的标杆前进。

迪伦的文学成就早已不再需要一个诺贝尔文学奖来承认。早在60年代中期开始，美国知识界逐步认识到迪伦作品的文学价值，一些学者和文学批评家公开称迪伦为现代美国继卡尔·桑德堡、罗伯特·弗罗斯特之后最伟大的诗人。1976年，美国前总统吉米·卡特在其总统竞选活动中曾大量间接引用迪伦的诗句，称其为“伟大的美国诗人”。1990年1月，法兰西文学院正式向迪伦颁发了“文学艺术杰出成就奖”。普利策文学奖评委们更是声称，是普利策文学奖需要鲍勃·迪伦，而不是鲍勃·迪伦需要普利策文学奖。在迪伦的个人艺术生涯中，得到诺贝尔文学奖的承认，虽然存在是不是意味着诺奖拓宽了评选范围的讨论，恰逢其时还是差了那么一点点“时效性”。英谚有云“迟来总比不来好”。虽然将迪伦介绍给世界的契机早已被其它奖捷足先登了，诺贝尔文学奖的承认不可谓不重要。究其原因，还是表现为对迪伦采撷美国民谣艺术加以创造性的改进，复兴行吟诗人歌诗艺术传统的艺术探索的高度。迪伦发现统治流行音乐半个世纪的摇滚乐原来也可有其“严肃的一面”；作为“媒体时代的布莱希特”（Brecht of the Jukebox）自己倾其力量挽救和重振古罗马的维吉尔开创的“行吟诗人”（Troubadour，源于普罗旺斯）的传统。鲍勃·迪伦前面获奖的作家，很多都是因为文学上的创新获得评委们的青睐的。只有迪伦是以“恢复联系”的理由摘下了诺奖的桂冠，也是自迪伦起文学的声音美正式复兴进入了文学的概念。迪伦带来了摇滚乐灵魂。至于创作精力、生活方式、信仰旅程和理想追求这四个方面的优势，“还不足够”。从这些层面上研讨，诺贝尔文学奖委员会常任秘书达尼乌斯告诉我们迪伦在“英语文学传统”中的重要地位，也就是在提供艺术家和诺贝尔文学奖的爱好者们以与时俱进的“标准”，理想主义的倾向在向挽救文化濒危、恢复文学传统这一方向转舵。这一重要的讯息让我们知晓，传统和创新永恒是“理想主义倾向”的“重要问题”的两个方面。站在传统的立场还是站在创新的立场会有失偏颇，平衡好传统与创新之间的关系，才是理想主义倾向的原则。

4 外国迪伦学与中国歌诗学：中美文化语境交融的合流发展

一位乐评家说，“鲍勃·迪伦是一个魅力无穷的巨大的谜，他是那种可以琢磨、研究、聆听、阅读与佩服的歌手与作家。他在中国的影响才刚刚开始。”对中国当今学界更有参照意义的是迪伦的文学地位：牛津大学现代诗研究专家克里斯朵夫·里克斯（Christopher Ricks），撰写了一本厚厚的《迪伦的原罪观》（*Dylan's Visions of Sin*），将迪伦称为“当代美国最好的用词专家”。迪伦的文学意义在于他完全唤醒了游吟诗人的传统，他的歌词不仅源于文学传统，也来自民间故事、街头杂谈和报纸。著名诗人肯尼斯·雷克思洛斯曾说“是迪伦首先将诗歌从常春藤名校的垄断中解放出来”。“解放”一词是最高的理想主义，事实上，自六十年代中期开始，英国剑桥大学基督学院教授克里斯·理科斯（Christopher Ricks）便开始了广泛的迪伦学研究工作。他认为迪伦是自约翰·贝里曼（John Berry）和罗伯特·洛维尔（Robert Lowell）之后的“美国最杰出的语言大师”。从语言学的角度分析迪伦现象，接近学科化迪伦的发展。迪伦语言学再进一步就是迪伦新闻学。《乡村之声》记者杰克·纽菲尔德称迪伦为“媒体时代的布莱希特”（Brecht of the Jukebox）。这时轮到常春藤名校将迪伦研究当作一门学问了。他在西方国家，特别是美国已经成为一种文化，受到许多人的追捧。在西方的一些大学已经出现了一个名为“迪伦学”（Dylanology）的学科，而迪伦的歌词也被作为诗歌入选许多美国大学的文学教材。鲍勃·迪伦业已成为“混合媒体的艺术”的代言人，他创作的鼓手先生（Mr. Tambourine Man）被选入了全美中学和大学通用的《诺顿文学入门》（*The Norton Introduction to Literature*）。

我们提出“歌诗学”是否可以成为一门新兴的“外国文学学科”存在和发展？笔者拥有此种想法已经很多年，期间在外地参加学术交流活动，认识了四川大学文学与新闻学院的陆正兰教授，她是在国内首发正式提出“歌词学”学科建立的必要和可能的中国学者，笔者与她进行了愉悦的交流，此时此刻我们倡议在这里提供“歌诗学”何以可能在中国成为外国文学学科范畴内的一门新兴学

科的学理痕迹。迪伦拿到诺奖之前，正兰已经预感到他“将会成为戴着诺奖桂冠的民谣歌手”。多年前就是我与正兰老师乘着迪伦获奖的西风，迎头而上提出“歌诗学”学科的发展机会。在笔者看来“歌诗”艺术不是一种在诗歌和歌词之间的艺术，是一种全新的文学艺术样式，它所彰显的是使诗歌回归到它原始的传诵方式，在它的音乐诗篇里复活游吟诗人的传统，同时与时俱进地表征着时代的风貌。我以为迪伦的获奖，是不是显示出了诺贝尔文学奖扩大了颁奖的范围？迪伦在以全新的诗意表达方式继承和创新伟大的美国歌曲传统的过程中，能不能“代表”一种世界歌诗艺术已经成了一种崭新的文学现象和艺术样式，入了诺贝尔文学奖评委们的“青眼”？如果我们不会“迅速捕捉”鲍勃·迪伦的获奖信息所暗示的、“歌诗”艺术实际上的出现和“歌诗学”作为一门学科有机结合起来实验和探索，我们会不会错失掉一个极其有吸引力与写作价值的外国文学学科和的学术至高点？

看到歌诗学的世界视野，必须迅速思念本土资源。一次学会上西南大学中国新诗研究所的童龙超教授宣读《歌诗在诗歌与歌词之间——论新诗与歌词》论文时指出，“在对现代诗歌与歌词关系的认识中，长期流行着两种对立的观点，它们都忽略了‘歌诗’的存在，失之片面。‘歌诗’自古就是中国诗歌的组成部分和一贯传统。新诗的产生省略了‘民间歌诗’的阶段，一开始就是文人的参与与创作，现代出版业的影响，使新诗在人们心目中长期表现为一种书面化的存在，‘歌诗’似乎消失了。这是一个认识的误区，‘歌诗’在理论上不会消失，在事实上也依然存在。在现代语境之下，‘歌诗’在诗歌与歌词之间。有必要从理论上提出‘现代歌诗’的问题，而其中包含有对当今中国诗学的、音乐的、文化建设的一系列重要问题的思考。”^{[16] (91)}童龙超在中国诗歌传统中考证出‘歌诗’的存在，放在当下的文化语境中思考其对中国新诗走出困境的出路，无疑非常具有研究的价值。很可能因为视野的局限和专业的壁垒，童龙超老师没有在鲍勃·迪伦获奖的文学事件上发现他曾经提出的中国“歌诗”传统的继承和发展却是被诺贝尔文学奖这一全世界最著名的文学大奖的“新科状元”迪伦“实现”。笔者对“歌诗在诗歌与歌词之间”这样的表述持不同看法，“之间”阐述的是位置感，尽管童龙超老师在中国诗歌传统的语境里讨论这一

问题有他的合情合理，但是笔者不得不辨析什么是作为一种文学体裁甚至是一种艺术样式的“歌诗艺术”，如何在世界文学的语境中妥当地运用这一概念阐发研究问题和思维方式。歌诗是一种既不同于诗，也不同于歌，并非在诗与歌之间的独立文体（文类）。

从文学出发的歌词学已经成为一门学科，具有适合自身的文体理论和文化理论。但就当今的歌词研究格局来看，歌词学研究界有关歌词的赏析性著作、有关如何创作歌词的著作和有关歌词发展史的著作较多，有关歌词研究的纯粹理论著作较少，而有关歌词研究的方法论著作更是近乎空白。正是基于歌词研究的这种格局，论述歌诗文学的艺术特点的“歌诗文体学”和“歌诗文化学”呼之欲出。陆正兰老师，我想大胆地倡议用中国传统文化的思想资源穿透外国文学现象，努力跑到外国学者的研究前沿之前，领先于他们发现了鲍勃·迪伦创作中的“歌诗艺术”。同时代的外国学者和文学批评家还停留在视迪伦为现代美国继卡尔·桑德堡、罗伯特·弗罗斯特之后的最伟大的“诗歌传统”，或者是美国进入媒体时代第一位“媒体诗人”（Media Poet）的认识阶段，我们却借中国歌诗传统的宝贵资源将鲍勃·迪伦放在“中美文学”的语境，对迪伦的创作做出了自己独到的研究。

从历史语境，我们提出以建立歌诗研究的理论体系为目标，发系统的学科性、学理性的歌诗研究之先声，可以说是歌诗文体理论和歌诗文化理论的一声“呐喊”，是建构歌诗学学科的奠基石。我们将在创新研究方法论方面至少作出这几方面的建树：（1）歌诗研究呼唤独立的文体理论、文化理论和接受理论；（2）以迪伦为研究中心对歌诗文体流变的历时性研究阐发基于历史语境与艺术学理的歌诗文体学；（3）兼顾迪伦歌诗文本和歌诗表演内外文化形式的合流作用是对“迪伦现象”的多元复合考察；（4）研究迪伦歌诗艺术最终实现对西方大众文化研究理论的扬弃，必须辩证对待大众文化，必须尊重严肃和高雅的文化立场。研究迪伦进入诺贝尔文学殿堂的成功，可以为对中国当代文学如何走向世界提出宝贵的借鉴意见。（5）从外国文学出发的外国歌诗学应该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

作为世界最有影响的文学奖项，诺贝尔文学奖的评奖标准一直是人们关注的话题。人民都清晰记得，当年诺贝尔在其遗嘱中宣称，文学奖应授给写出具

有理想主义倾向的优秀作品的文学家，但对这个“理想主义倾向”究竟作何理解或解释，在不同时代的不同评委那里答案不尽相同，一致的是真正的人道主义。不同的侧重点“导致了一些伟大的作家未能获奖，而一些看似成绩并不十分突出、并未作出重要贡献的作家被提名获了奖。”^{[17] (7)}什么是诺贝尔文学奖的评奖标准和原则？评选程序有何独特规则？瑞典文学院院士、著名汉学家、诺贝尔文学奖评委马悦然（Goran Malmqvist）来华讲学时，引证多年前担任过诺奖评奖委员会主席的谢尔·埃斯普马克的话语，诺贝尔文学奖的评选主要取决于这样三点原则：（1）授给文学上的先驱者和创新者；（2）授给不太知名，但确有成绩的优秀作家，通过授奖给他/她使他/她成名；（3）授给名气很大，也颇有成就的大作家。比例同时兼顾国别和地区的分布。马悦然将几个影响诺贝尔文学奖评奖评选结果的因素概括为：评奖委员本身的文学修养和对新理论思潮的接受程度，不能排斥其中复杂的政治因素。马悦然代他承认，在20世纪世界各国作家中，诺贝尔文学奖评审委员会确实曾经因为没有颁奖给其中的某些作家而感到遗憾。有阿根廷作家、诗人豪尔赫·路易斯·博尔赫斯（Jorge Luis Borges），爱尔兰作家詹姆斯·乔伊斯（James Joyce）、美国诗人埃兹拉·庞德（Ezra Pound）、罗伯特·弗罗斯特（Robert Frost）、华莱士·斯蒂文斯（Wallace Stevens）等诗人和作家。许多20世纪的伟大诗人和作家没有获奖，诺奖常常被人诟病，与诺奖在20世纪30年代持有的“大众化的标准”分不开。二战以后，改变的阶段来了。新一代，也就是被30年代的文学实践激怒的一代，他们想让文学先锋和文学革新者获奖。在这之后，诺奖颁给了T·S·艾略特（T·S·Eliot）和威廉·福克纳（William Faulkner）这两位20世纪最伟大的创作者。福克纳对法国新小说产生了很大影响，引发了拉丁美洲的文学繁荣。迈入21世纪，源于评委们对诺贝尔本人遗嘱的理解与诺贝尔文学奖评奖标准的变化，诺贝尔文学奖呈现出“回归传统”和“望外之新”两种倾向。我们都知道的，法国是无可置疑的文学大国。诺贝尔文学奖设立伊始，1901年第一次颁奖就授予法国诗人普吕多姆。在20世纪，法国作为文学思潮和流派的一个主要源头，共计十二次获得诺贝尔文学奖。进入21世纪，法国已经有两位作家榜上有名。勒克莱齐奥是在2008年获奖的，仅仅相隔六年，法国作家阿尔贝·莫迪亚诺问鼎诺奖。作

为法国的犹太作家，莫迪亚诺的获奖有着非同寻常的意义。与勒克莱齐奥一样，莫迪亚诺在继承传统小说的基础上吸取了现代派文学的手法，创作了一系列融现实主义与现代主义于一体的新型小说。在“推陈出新”方面，诺奖评委会在21世纪显然更肆意，更令人“跌破眼球”。“实验性”是再怎么强调也不为过份的关键词。2015年瑞典皇家文学院通过奖励的形式认可了白俄罗斯的斯维特兰娜·阿列克西耶维（Svetlana Alexandravna Alexievich），美联社在新闻播报方面犯了一个文学错误，说这是诺奖首次颁给记者。统计表明，创始于1901年的诺贝尔文学奖一个多世纪以来至少16次颁给有记者经历或有记者经验的作家。虽然有记者经历的作家与记者—作家不可“同日而语”，但是无论是作家的多栖创作还是纸媒作家的转型，他们的身影与声音进入到瑞典时间的官方认可，2015年真的不是一个例外。瑞典方面把这个白俄罗斯女人称为“纪实作家”而不是新闻作家，笔者认为这一界定是贴切的，因为她在用复调式的写作纪念时代的苦难与勇气，堪称一座文学丰碑。获奖辞也是贴切的。俄罗斯人亲近巴赫金的“复调”与“多声部”这本来就是记录多元声音的理论支撑，而见证文学往往要求作者超越自身的个人主义面向悲悯的世界主义。这位出生于乌克兰毕业于新闻系的科班出身的新闻从业者她的独立新闻活动一度受到政府限制，她的批判良心与文学道德是与苏珊·桑塔格一样热忱的女人。如果说伍尔夫是小说化地关注二战，阿列克西耶维奇是介于法国见证文学与俄罗斯文学纪实传统之间的人类灾难回忆与见证文学的践行者。2016年颁发给美国摇滚歌手迪伦，更是如一颗深夜炸弹，无论是接受也好，质疑也罢，总而言之，21世纪的诺贝尔文学奖确实在发生着变化，而且这变化来得非常快。

我们的文学反应，速度和方向必须跟上，要有勇气超越他们作出预测和研判。学院派学者议论迪伦获奖的文学事件的立场来说，在现代知识系统中，文学这个概念的界限似乎早已划定。理性主义主导下的知识系统运行精确、严格、冰冷，古典时期相对模糊的范畴消失无踪。这时候一个在历史上曾经被算作是民谣歌手/行吟诗人的“赤脚汉”，突兀地闯进这个精密运行的系统之中，引起了系统的一阵紊乱。这种理性知识系统是不是永远是铁板一块，只注重自身的稳定，而排斥变动的呢？答案显然是否定的。这样一系列的问题便接踵而至。我们现

在的文学观念形成在什么时候？从形成到现在，他/她是一成不变，还是总是随着时代风气的变化而发生相应的变化？概念本身的稳定性是不是永远有效？我们现在正处于哪一个阶段？当今世界的深刻变革，是否马上要延伸到“文学”以外的“化外之地”？这是不是给了我们一个信号，预示着这个概念可能发生的激变？迪伦作为一名拿到诺奖的歌手，使我们对于文学的未来增添了一份遐想。真正有自主研究眼光的学者，不是在获奖以后的跟风，而是提前预知的研究。2016年迪伦的获奖，使得国内外文学研究界宝塔尖上的一些专家学者预测方向落了空。而中国“歌词学第一人”陆正兰女士多年前就曾撰文预测过迪伦的获奖。这一事实更明显地表示，学者的眼光必须离开象牙塔。“外国迪伦学”和“中国歌诗学”合流发展是可能的时机是恰当的。

作为四川大学符号传媒研究所的特邀研究人员，笔者2013年曾赴四川大学文学与新闻学院访学，接洽我的是国内知名的叙事学学者赵毅衡老师，他的妻子是陆正兰女士。她对歌词学方面保持着浓郁的兴趣和执著的探索。她曾建议笔者普利策文学奖和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迪伦可使我们在国内建设高校“歌词学”学科。我向她建议在外国文学一级学科框架内考虑建设中国歌诗艺术叙事学学科的契机。她回答我，这是十分可行和必要的。荒废了八年时间，我们立志奋发努力，锐意创新，争取早日完成中国歌诗艺术叙事学这一后经典叙事学流派的学理论述，争取早日建成“外国歌诗学”学科的博士点。在这里我们预先给大家透露一下消息，我们将在国际叙事学的平台上直接与外国迪伦学学者取得联系，研究海外高校“迪伦学”学科的教育和科研大纲，探索建设我中国“歌诗学”学科的中国方案。我们提出不能局限中国歌诗艺术叙事学的研究于经典叙事学的一个叙事理论流派，选择放进“比较文学与世界文学”的学科范畴内进行挖掘资料整理和理论原点创新。我们相信，四川大学文学与新闻学院—南理工外国语学院与艺术学院协同创新建设的中国歌诗艺术叙事学文科基地一定会实现双一流学科建设和发展的学科前景！工作进展到在与美国路易斯维尔大学修辞与写作系主任霍纳积极联系，在超语言、超模态，区分探索语言与学术的新媒介音乐维度纵深研讨上提出自己的见解。我们意识到音乐可以划分为用仪器噪音创作的旧音乐和运用图片、电影、视频、全息图等可视因素的音乐。

在数字革命中互联网技术的发展，新媒体与智能时代的到来，挑战着传统自然歌诗艺术的学理与实践，因为电脑和网络的新科技对传统纸媒终究是竞争。但是被称作“第五媒体”的新媒体从多模态发展的界面上可谓是自然歌诗艺术的发展契机。迪伦的歌诗艺术是流行的艺术，是音乐表意的方式，理论体系化到学科化的高度，同时音乐文化商品的产业逻辑在学科发展的过程也是题中应有之义。回到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原理，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导论》中提出“艺术生产”这个概念，指出，“艺术生产活动中的不同要素之间存在着相互作用”^{[18](5)}。布拉格学派在探索艺术活动不是艺术生产的背景时把从日常生活到诗歌、艺术、电影、民间文化都视为戏剧。在这一学术背景中关注迪伦文化现象，他的艺术活动是先锋派戏剧，他的语义单位被他自己预先规定，在实践中他的意义达到了属于第一层次的清晰和明确。作为文化产业的迪伦现象，在当代消费社会的背景中，不可能是一种单纯的艺术家的创作行为，“流行”二字不仅是创作表意的方式，也是产品生产和销售的市场逻辑，是把概念性的作品转化为消费性的商品，在资本主义现代社会中，这是文本与“伴随文本”^{[18](6)}的“场域”的商业化模式的设计和升级：“流行音乐是一种复杂的符号活动：围绕一首流行音乐的文本，包括各种伴随文本，如歌星表演、歌手的服饰、舞台装置、灯光音响、广告赞助、场内外报道等，都在共同建构流行音乐的文化和商品价值。流行音乐的生产与流传的基本环节包括：（词作家的）歌词—（配器、作曲家的）音乐—（歌手的）表演—（机构媒介的）传播—（歌众粉丝的）传唱，五个环节合力起作用，背后的‘创意—生产—营销—消费’构成了一条当代音乐文化商品的产业链。”^{[18](6)}个体选择的歌唱文本行为，处心积虑要造成某种文化景观，这是创意人的积极文化策略。运作为达到流传流行的目的，从意义渠道和包装渠道，文化产业升级模式是积极的文化策略。在迪伦文化现象前，精英主义的文化立场往往阻挡音乐文化产业的迅猛发展，究其原因相信这样的市场化是消费主义的庸俗资本主义。我们坚决反对这种观念，精英主义立场应该专注于文化批判和发展，文化与商品经济是一个硬币的一体两面，本身可以相辅相成。当歌词创作走进文化产业的设计，“核心层”“关联层”“拓展层”“设计层”的发展程序应当迅猛，迅速占领市场份额与行业高地。在美国，流行音乐

唱片工业的总产值几乎与航空工业并驾齐驱，暴敛着迅速积累着全球财富。在瑞典，一个阿巴乐队（ABBA）长久以来为瑞典国库每年的创收，甚至超过了庞大的沃尔沃汽车工业集团。^{[18] (7)} 文化产业的编码和消费模式主导着歌诗艺术这种“复合媒介”^{[18] (7)} 成为市场上的“定调媒介”^{[19] (135)} 走向“玩唱会”^{[18] (7)}。歌诗不仅决定了歌众的分层，也决定了歌唱文化意义的分层与营销结构的变化。大众文化取向的流行音乐比即兴艳情歌诗表演的市场份额大得多。任何文本的发送和接收，都必须有个文本身份作为支撑，都必须有接收对象对文本进行反应，身份是歌诗文本在文化中的定位，应该体现对文化的依托。传播过程多种信息进行瞄准：语言、音乐、形象、画面、故事、历史、文化、风格、传奇等。迪伦文化现象经过传播，变为一种可实践的文化样式，标识性价值设计经过市场流通，合作产生品牌效应。甚至出现了从歌诗创作人艺术向作家主体形象艺术转向的市场导向，以“造星”为中心的产业，以制造差异的消费逻辑为先导，以错位发展的策略为执行。品味、风格都是设计的根本环节。商业模式收到欢迎，以独立音乐为代表的作品，占据市场营销模式的优势，多媒介融合发展产业集约化升级，在平台合作的基础上进行聚焦式国际合作。社交媒体也被激发出潜在的消费模式。专业的机构或中介成为包装并推出产品形成品牌的关键，商业的契机在变身为文化产品可以进入流通市场转变为消费力量，个性的传唱模式迅猛发展成为文化的产业。任何产业业态的成立与发展都离不开国家机构的审查，追问其原因，文化产品的思想性对党性原则和群众利益负责。这一原则把关过关，才谈得上盈利与公私合作。制造新的偶像明星的节目的宗旨就是包装新人，Promote 不同的赞助单位，无论哪种条件促成，国家意识和意识形态是每一个赞助商必须要过的审查关。爱国和民主是社会核心价值观的关键词。社会核心价值观与新的媒介机构之间不应该是冲突的关系，而应该是一种契机，是对市场社会主义主体的有利补充的辅助关系。不能本末倒置，这一点将来在中国文化产业行业行规的制法行为都应当予以明确的严肃的规定。经纪公司和唱片公司相当于公有制为主体私有制为补充的合理发展的模式的衍生，原则是国家利益高于个体利益，价值观在国家的社会的作为区域体现。“喧闹和引人注目是各民族的青少年心理”^{[18] (12)}，但是成熟的国家主体的心理也可以表现

为青少年性，民主的尽头绝对不可以是战胜制度。桑塔格说过的关于婚姻的一句最动人的话是是摇滚乐带给她离婚的冲动，摇滚表演承载各种意识形态，离婚不一定是唯一的范畴呼吁。当代音乐与社会图景的关系可能是发展性的，音乐风格与音乐主题在当今乐坛已经落后，刺激歌众的欲望的表达音乐是当今音乐的代表与主流，在欲望的命运共同体基石之上的是社会的建构。社会文化的变迁决定社会注意力的加强，这是音乐消费的内在要求。^{[18] [15]} 市场媒体时代的歌者推荐系统应该是公司行为，在行会的规范和指导下，由公司邀请音乐学家，尤其是乐理学家，乐器学家，作曲家等行业专业人员定性与定量分析的模式相结合，确定推荐标准。商业利益为导向决定了错位发展是推荐的最佳标准。与其争取音乐用户，不如引导音乐群体的品味的变化。音乐产业的盈利不仅取决于生产定位，更关键的是在风格的实践性。“真正的意义在于使用意义”，真正的合作在于传媒渠道的彻底外包服务。互构与互动是这一理想的必然表现，营造时空性的历史价值是国家—政府允许让公民设想存在和发展的空间。共同经历同一段历史的共同体是区域命运共同体，是地球村命运共同体的初级阶段，是虚幻的文化经济图景变为现实的文化经济图景的必经道路。音乐就像商场空间的装修，附加的风格一定会赋予表达意义，这不是卖酒广告这是国家行为的市场主体设计，自由贸易的市场主体行为需要音乐类型的形象包装和创作。双媒介化、多媒介化的创作运作在时空性上产生了跨媒介性的音乐效果和价值，不仅能适应场域的发展需要，还能引领和创造新的意义层级和场域。歌诗“主体”在古老传统中寻觅现代情感，将自身经验置入古老的世界，建立和发展独特的交换机制——确定精英的身份与大众文化文化协和与机制灌输。媒介发展中的歌诗创作的演化问题可以溯源至古西班牙探戈这种歌体，这样文化文本的再生能力一定会得到激发。在路上的空间的功能为主的仪式音乐的学科化属于音乐人类学学科和音乐神经语言学学科的学科范畴，冠名以“叙事学”，不是后经典叙事学的转向，是反对艾科对媒介的定义——具有与“符号”^{[20] [71]}（“带有权力和神秘的珍贵之物，由酋长和祭司所掌握”^{[20] [71]}原载体“异物质的”^{[20] [71]}（heteromaterial）。音乐资讯的新锐观点还将不断提出，实际上早已变成了随处可闻的聆听（Ubiquitous listening）的音乐。

参考文献

- [1] 高静. 诺文奖“取悦观众”? 鲍勃·迪伦获奖各方评价不一 [EB/OL]. [2016-10-14]. http://sd.china.com.cn/a/2016/baoguangtai_1014/750530.html.
- [2] 陆正兰. 皈依佛法的浪子: 伦纳德·科恩和他的歌词艺术 [J]. 外国文学评论 2009 (4): 59-69.
- [3] 杨毅. “我却是从来都只是我自己”——为什么是鲍勃·迪伦 [J]. 世界文化, 2017, (1): 9-11.
- [4] 半茶·米亚. 为什么说诺贝尔文学奖需要鲍勃·迪伦 [EB/OL]. [2016-10-13]. <http://cul.qq.com/a/20161013/042892.htm>.
- [5] 鲍勃·迪伦. 鲍勃·迪伦编年史 [M]. 徐振锋, 吴宏凯, 译. 开封: 河南大学出版社, 2015.
- [6] 毛亚楠. 鲍勃·迪伦: 一个真正的诗人, 是不会告诉别人自己会写诗的 [J]. 方圆, 2016 (20): 58-59.
- [7] 陆正兰. 鲍勃·迪伦: 戴上了桂冠的摇滚诗人 [J]. 词坛文丛, 2011 (2): 54-56.
- [8] 腾讯文化. 鲍勃·迪伦获诺奖引争议, 中国作家们怎么看? [EB/OL]. [2016-10-13]. <http://cul.qq.com/a/20161013/046554.htm>.
- [9] E·狄肯森. 歌曲的艺术——音乐与诗的关系 [M]. 葛林, 译. 北京: 人民音乐出版社, 1980.
- [10] 黑格尔. 美学 [M]. 寇鹏程, 译. 南京: 江苏人民出版社, 2011.
- [11] 陆正兰. 歌曲风格与标出性的关系——兼与赵毅衡商榷 [J]. 江苏社会科学, 2011 (3): 158-162.
- [12] 寇雯静. 鲍勃·迪伦: 熟悉的陌生人 [J]. 世界文化, 2015 (3): 12-14.
- [13] 陆正兰. 东欧马克思主义符号学: 卓菲·娅丽莎的马克思主义音乐符号学研究 [J]. 中外文化与文论, 2016 (2): 249-257.

- [14] 霍华德·桑恩斯. 沿着公路直行: 鲍勃·迪伦传 [M]. 余森, 译. 南京: 南京大学出版社, 2012.
- [15] 桂清萍. 滚动的石头: 鲍勃·迪伦 [J]. 中国电视: 纪录, 2004 (4): 80-83.
- [16] 童龙超. 歌诗在诗歌与歌词之间——论新诗与歌诗 [J]. 宁夏大学学报 (人文社会科学版), 2012 (1): 89-93.
- [17] 王宁. 诺贝尔文学奖与中国: 质疑与反思 [J]. 外国文学, 1997 (5): 7-9.
- [18] 陆正兰. 流行音乐的商品符号学研究 [J]. 符号与传媒, 2017 (1): 5-18.
- [19] 赵毅衡. 符号学: 原理与推演 [M]. 南京: 南京大学出版社, 2011.
- [20] 陆正兰. 论音乐——空间文本 [J]. 网络首发, 2017 (7): 68-72.

Immersing in the Moment of Dylan's Winning the Nobel Prize for Literature to Explore Development Prospect of Subject of Foreign Song-Poem Artistic Narratology

Zhang Yi

School of Foreign Studies, Nanji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 Technology, Nanjing

Abstract: The “definition” of the Nobel Prize for literature has always stipulated that the world's idealistic writers should enjoy circle accept ion focusing on within the scope of literature. However, the 2016 cup was awarded to a “music writer” for the first time. It is self-evident that Nobel Prize conveyed in awarding

has a timely sensitive “re-sponse” to change of literary concepts. On one hand, we are pleased to see inheritance and innovation of traditions of folk songs of the Middle Ages in cultural modernity; on the other hand, we conservatively call for processes of canonization of literature not on-ly to be cross-media but also to be cross-border. That is to say, literary event history cannot replace event history of literature. As for our contact between literature and mu-sic, we regard this 2016 literary landscape with obvious music-flavor literature works as the best contact to construct the discipline of Song-Poem Artistic Narratology Subject. The issues should include how to “find” position and mission of the classification with disciplinarization and scientific principle awareness between middle ancient tradition and the modern rebellion and at the same time how to reverse the music landscapes and theories between Ivory Tower and road inn into a kind of cultural capital and productiv-ity in the post capitalist era. This is the way to answer what is gone with smoke and cloud cannot be so called Canonization and disciplinarization.

Key words: Nobel Literature Prize; Circle acception; Bob Dylan; Idealism inclina-tion; Song-Poem Artistic Narratology Subject